酉阳土家族苗族自治县教育委员会

2024年全县中小学体育工作评估自评报告

根据《重庆市教育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2024年重庆市中小学校体育美育工作评估方案》（渝教体卫艺发〔2024〕12号）的文件要求，按照《国家学校体育卫生条件试行基本标准》、《学校卫生工作条例》、《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等法律法规、政策规定，结合我县实际对照《中小学体育工作评估指标体系》的评估细则，认真开展了自查自评。现将我县本年度体育工作自评自查情况汇报如下：

一、 基本情况

本次我县共组织自查学校74所，其中：小学44所、在校学生38989人；初中25所、在校学生26955人；高中2所、在校学生14056人；完全中学2所、在校学生5865人；中职学校1所、在校学生3672人。自评良好34所、优秀40所、合格率100%。体育专职教师349人，兼职体育教师420人，其中体育专职教师缺118人；体育教师参训人数达231人；全县400米运动场7块，300米运动场17块，200米运动场57块，篮球场220块，排球场51块，体育馆7个，游泳池3个，学生体质健康测试室92个，体育器材达标学校71所，2名兼职体育教研员，各学校均制订有体育活动意外伤害保障措施。

二、自查自评情况

（一）加强领导。成立以县教委主要领导任组长，分管领导任副组长，相关科室为成员的工作领导小组，各级各类学校都成立了以校长任组长的体育工作领导小组，将学校体育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切实抓紧抓好。始终坚持学习贯彻国家有关体育工作方面的政策和规定；制定贯彻落实体育工作计划；坚持把加强青少年体育锻炼作为提高全民健康素质的基础工程，坚持把加强学校体育作为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全面实施素质教育和全面提高教育质量的重要举措，不断完善和落实各项政策措施，大力推进学校体育改革发展。充分认识加强学校体育工作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形成齐抓共管学校体育工作的新局面。学校每学期都把体育工作列为学校正常工作内容，召开体育工作会议，总结先进经验，解决体育工作中存在的实际问题，使学校体育工作不断加强和改进。

（二）指标完成情况。（1）认真贯彻落实课程计划，严格执行中小学体育课程计划。全县各级各类学校均按照要求开齐开足课时，配备了体育专兼职教师，并完成了体育教师的市、县级培训工作。针对我县体育教师队伍的实际情况加强了对体育教师后备人才的培养，并协助体育发展中心认真办好了业余体校并明确了一批体育基地学校。截至2024年全县共有国家级校园足球特色学校26所（含4所幼儿足球特色学校），国家级篮球特色学校9所，市级武术特色学校2所，市级跳绳特色学校2所，36所县级校园足球示范校，1所市级体育后备人才基地学校。（2）深化学校体育课程改革。各级各类学校规范办学行为，减轻学生课业负担，严禁挤占体育课和学生校园体育活动时间。实施学校体育课程改革，根据实际情况设置田径、篮球、排球、足球、羽毛球、乒乓球、游泳、网球、健美操、武术、跆拳道等课程，使体育课程更具有多样性和选择性。通过科学、有效的体育课教学，促使广大中小学生掌握基本的体育与健身知识、方法和技能。着力开发具有地方特色和民族特色的校本课程，进一步完善体育课程评价体系。加强体育教学研讨交流，认真总结并推广先进教学经验，评选表彰县级体育精品课，构建有利于中小学体育教师教学能力提升的平台，全面提高体育教学质量。加强体育教育信息化建设，征集推荐优秀体育课教学资源和案例，构建示范性体育课堂教学资源库。（3）进一步落实健康教育课，各级各类学校都开足7节健康教育课，通过对学生的健康教育、宣传，促进学生养成健康行为，加强青少年青春期性知识宣传教育。针对中小学生的身心发展规律和认知特点，将知识学习和行为养成有机结合，提高学生的健康水平。全县各中小学全部将健康教育课纳入教学计划，健康教育开课率达100%。通过健康教育课的知识传授和技能培训，帮助学生逐步形成健康态度，养成健康行为，使学生健康知识知晓率达90%以上，健康行为形成率达85%以上。（4）积极推行《国家体育锻炼标准》。坚持了每天的两操，并且严格按照细则对学生进行督促、检查。（5）“阳光体育运动”持续开展，保证学生在校期间每天锻炼1小时，在高中毕业前掌握1—2项终身受益的体育运动技能，养成日常锻炼的良好习惯。根据体育课时总量逐步配齐配足了专兼职体育教师，学校体育设施和体育器材配置率75%。（6）完善县级体育竞赛制度，学校每年举办2次校运会，全县每年举行一次县级运动会，每年1次中小学生篮球锦标赛，足球联赛。（7）进一步做好学校塑胶运动场及体育场地达标建设和中小学体育器材配备。2024年总投入体育经费1189余万元，其中体育场地经费支出842万余元，统一采购体育器材，共计投入126余万元。（8）合理配置体育教师，加强体育教师市、县级培训工作。2024年培训体育教师231人次，新招录体育教师17人。（9）认真落实初中毕业升学体育考试制度。按照市教委统一要求组织好考试工作，改进和完善体育考试内容、方法。顺利完成2024年全县初三年级11179人毕业学生的体考工作，其中优生率达81.17%，合格率95.47%。（10）是加强学校体育工作管理。制定出台了《酉阳土家族苗族自治县教育委员会关于进一步加强学校体育工作的实施意见》、《酉阳自治县中小学校体育工作评估办法（试行）》，不定期对学校体育工作进行专项督导，加强学校体育工作绩效评估和行政问责，对擅自减少体育课和未落实每天一小时校园体育活动以及毕业班以迎考为由擅自停上体育课的行为，追究第一责任人和直接责任人责任。对学校体育工作成绩突出的学校和个人进行表彰奖励，对不能保证学生每天一小时校园体育活动时间、未按国家规定开齐开足体育与健康课、学生体质健康水平连续3年下降的学校，在教育工作评估和评优评先中实行“一票否决”。

三、存在问题和整改措施

我县由于受地域条件长期影响，虽然近年来体育工作取得了一些成绩，但与上级要求仍存在一些差距。主要表现为一是一部分学校体育基本设施设备不齐，制约了学生体育活动的开展；二是专职体育教师、专职健康教师、专职校医配备不足。今后我县将按照全面改薄计划努力改善体育场地基础设施建设，进一步筹集资金，加大体育工作的投入。同时会同编办、人社部门大力引进体育教育优秀人才，并加强体育教师继续教育培训力度，力争解决好体育师资问题。

总之，学校体育工作在各级领导的重视和关心下，通过全县各级各类学校的共同努力，我们在体育工作方面做了一些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但相对于现代化教育要求和社会经济发展的需要还存在不足，与上级的要求还有一定差距，工作中还有许多有待于进一步完善和改进的地方。下一步，我们将以这次体育工作专项评估为契机，针对不足，强化措施，开拓创新，努力推动全县体育工作再上新台阶。